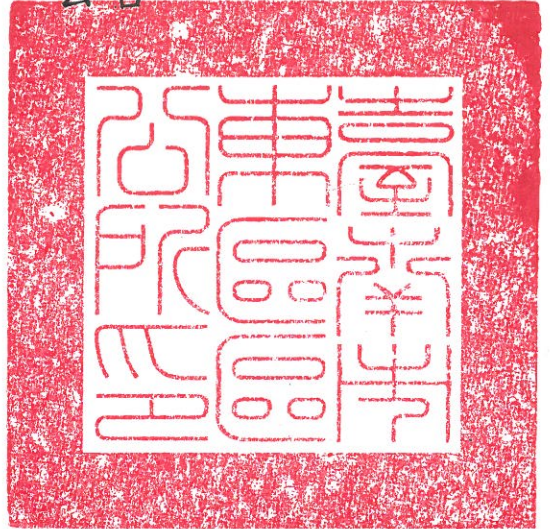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東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南東社字第1080604818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居民賀毅伯 君於108年8月24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相關規定協助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爰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、老人福利法第24條暨臺南市東區大同里辦公處108年8月28日南東大同字第1080828號函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故 賀毅伯 君(男性，民國23年12月28日生、身份證字號：D100110443、設籍地址：臺南市東區大同里12鄰大同路一段175巷94號2樓)，大體現冰存於臺南市立殯儀館(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68號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# 區長陳勝楠